

吉利总部周边配套市政工程（一期）（监理）招标文件预公示

一.招标条件

吉利总部周边配套市政工程（一期）已由宁波前湾新区发展和改革局以甬前发改投〔2024〕98号批准建设，项目代码为2306-330252-04-01-318684，建设资金来自自筹，出资比例为100%，项目业主为宁波杭州湾新区海金开发建设有限公司，招标人为宁波杭州湾新区海金开发建设有限公司，委托代理机构为正宇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对该项目监理进行公开招标。

二、项目概况与招标范围

- 2.1项目概况：本项目估算总投资约9207.12万元，其中建安费约为7477.04万元。建设规模：拓宽金慈路（兴慈八路-上林路）段，长约810米，道路等级为城市支路，设计速度为30千米/时，标准横断面宽度为32米，桥梁1座；新建上林路（金慈路-滨海一路）段，长约443米，道路等级为城市次干路，设计速度为40千米/时，标准横断面宽度为36米，桥梁1座。建设地点：位于金慈路以南，滨海一路以北，上林路以东，兴慈八路以西。
- 2.2招标范围：本项目施工全过程监理。本次招标建安工程造价：56770282元。
- 2.3服务期限：自合同签订之日起至所有工程缺陷责任期结束。计划施工工期：540日历天。
- 2.4质量控制目标：同施工质量要求。安全控制目标：同施工安全要求。
- 2.5标段划分：1个。

三、投标人资格要求

吉利总部周边配套市政工程（一期）（监理）

（一）投标人：

- 3.1投标人须具有合法有效的企业营业执照、具备市政公用工程监理乙级及以上资质或工程监理综合资质，并在人员、设备、资金等方面具有相应的监理能力。
- 3.2本次发包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二）拟派项目负责人：

- 3.3拟派项目负责人具有市政公用工程专业全国注册监理工程师执业资格。
- 3.4至投标截止之日，拟派项目负责人不得在其他任何在建合同工程担任项目负责人（包括全过程工程咨询项目中的项目负责人或监理专项咨询负责人）。

本标段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四、公告发布的媒介

无。

五、联系方式

招标人：宁波杭州湾新区海金开发建设有限公司

地址：宁波前湾新区

联系人：陈航

联系电话：0574-82375221

电子邮件：/

招标代理机构：正宇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地址：宁波市海曙区长春路70号浙江外经贸宁波大厦8楼

联系人：鹿东、石祥法、董立平、戚春明

联系电话：15824517879

电子邮件：/

